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893176 號

發明名稱：適用於各攝影機視角之電梯內人員異常行為偵測系統

專利權人：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

發明人：范倫達、曾煜棋、林一平、阮斯德、胡云輝、黃子庭、黃梓晏、黃柏豪、何文傑、盧翔俊、張漢銓、沈柄豐、陳明棕、陳建勳、邱天成、賴永進、鄭偉傑、張智傑、吳怡錡、劉懷德、吳孟娟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至 2041 年 7 月 27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局長

廖承威

中華民國



114

年

8

月

11

日

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後消滅。